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5-010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

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2月26日，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开企管”）一致行动人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二号基金”）的告知函。根据告知函，二号基金的合伙人天津津诚金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天津津诚产业转型升级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分别将其所持有的二号基金0.05%和99.95%的份额转让给天津津融国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融集团”）。各方已于2024年12月26日签署《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116）。

近日，公司获悉上述份额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了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登记后，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天津津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21,01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6LJ9KXT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9年4月2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津津融国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苏鑫）

主要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金昌道637号宝正大厦12层1202B-04

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前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津融集团以直接和间接的方式持有二号基金100%股权，二号基金持有公司股权情况未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金开企管，津融集团仍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二号基金股权结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发生变化，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9日